

淮南市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新成效

月朗风清,是这座城给予的温柔

垃圾分类 扮靓美好生活

万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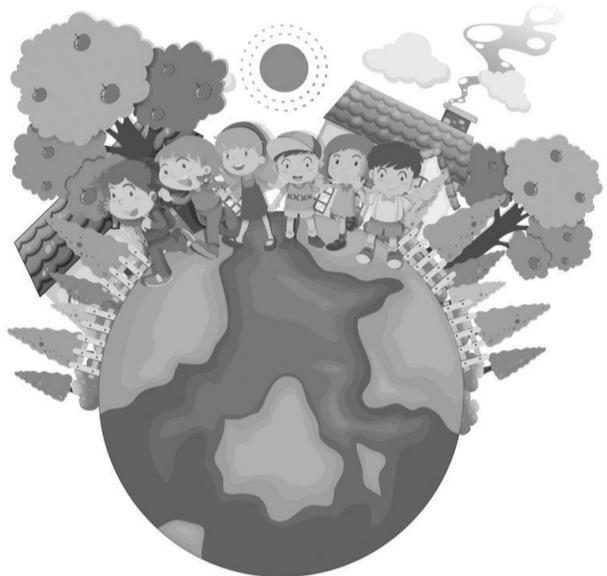
住建部称,我国将力争在今年年底前使地级及以上城市居民小区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90%以上,2025年底前基本实现全覆盖。由此对城市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工作提出了目标和要求。在淮南,小区垃圾分类已经吹响号角,且进展有声有色。

据本报报道,淮南高新区恒大绿洲小区落实“垃圾分类从我做起”,设置了垃圾分类“再生资源回收亭”“生活垃圾集中投放点”等分类设施,还配备了督导员,将可回收垃圾分类细致到纸类、塑料、金属等。截至今年4月底,该小区垃圾分类参与率达93.28%,回收可回收物50650.79公斤,基本做到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

垃圾分类的科学处理,事关城市“新陈代谢”的健康,事关我们每一个人的生活,是文明城市、智慧城市建设及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近年来,垃圾分类向着精细化、智能化、民众普遍参与方向发展。以恒大绿洲为例,垃圾分类采用智能回收和定点投放相结合的方式运行,其中,再生资源回收亭采用“智能设备+系统监管平台”代替传统垃圾桶,主要承担可回收物的有偿回收、有害垃圾回收及分类垃圾袋的领取;居民在系统平台上注册信息后,通过手机扫码、刷卡,即可完成操作并获得积分。同时,为提高居民垃圾分类率,小区还设置了红黑榜,将垃圾分类投放情况与用户积分挂钩,充分调动居民分类投放垃圾的积极性。

实际操作中,居民在手机屏上轻轻一点,简单操作,便可分类投放垃圾,易于掌握,便于推行;智能垃圾分类系统以数据化为手段、精细化管理为特色,将降低运营成本和提升分类效率相结合,实现流程监管,更提升生活垃圾分类的高效化、精准化。与此同时,居民投放垃圾还可产生积分获得奖励与实惠,也激发了参与热情。

近年来,在各地政策的推动下,国内垃圾分类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为城市环境改善发挥重要作用,也促进了循环经济发展。接下来,相关部门还应加强宣传引导,巩固成果,形成长效机制与良性循环,按照国内城市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全覆盖“时间表”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加速推进,让垃圾找到“圆满归宿”,城市拥有美好明天。



本报讯(记者 李严)良好的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与健康的基础,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日前,淮河早报、淮南网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22年,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新的成效。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79.5%,全市地表水24个监测断面(点位)中Ⅱ~Ⅲ类水质比例为79.2%,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好,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各类功能区平均等效声级达标率78.8%,辐射环境质量保持安全水平。

据介绍,2022年,淮南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290天,优良率为79.5%,与上年相比增加4.7个百分点。

环境空气综合指数为3.89,与上年相比下降6.3%。

全市降水pH值范围在6.20~7.30之间,降水pH均值为6.69;与上年相比,降水pH均值上升0.04。全市市区年平均降水量为4.5吨/平方公里·月,达到考核目标要求。

淮河干流淮南段6个断面,Ⅱ~Ⅲ类水质比例为100%,总体水质状况为优。鲁台孜和石头埠断面水质年均值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水质标准,水质优。与上年相比,各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淮南东部城区水源地、平山头水厂、袁庄水厂、凤台水厂和寿县二水厂5个在用地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与上年相比无明显变化。

淮南市区域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2.8dB(A),与上年相比降低0.5分贝,噪声总体水平等级稳定保持二级,声环境质量较好。城市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67.1dB(A),与上年相比降低0.5分贝,噪声强度等级为一级,声环境质量级别为

好。

据了解,2022年,市三水厂、平山头水厂、袁庄水厂、李嘴孜水厂和瓦埠湖取水口点位水质年总α和总β放射性活度均保持在天然本底水平。全市城市中心区和郊区电磁辐射综合场强满足国家标准,移动通信基站和输变电线路监督性监测结果均小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满足《电磁辐射防护规定》(GB8702-2014)相关要求。淮南农场、淮南经开区、谢家集区政府、淮南师范学院4个监测点位累积γ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均保持在天然本底水平。辐射环境质量与上年相比保持稳定。

参与垃圾分类 共建美好家园

本报讯(通讯员 陈英)为迎接第50个世界环境日的到来,进一步增强居民生态文明观念和环保意识,6月2日下午,龙泉街道基地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参与垃圾分类,共建美好家园”世界环境日主题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向居民们发放宣传资料,讲解垃圾分类知识,倡导大家从日常生活入手,从小事做起,

争当垃圾分类的倡导者、参与者。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居民将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再进行细化分类,养成良好的垃圾分类习惯。

此次活动的开展,既宣传了垃圾分类知识,也增强了居民对垃圾分类的了解,让“绿色、低碳、环保”理念深入人心,让居民意识到环境保护的重要性,从而积极参与到垃圾分类的行动中来。

加强物业培训 让民“居有所安”

本报讯(记者 廖凌云)住宅小区是基层治理的基础单元,物业管理又与市民的生活息息相关,《淮南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已于2022年5月1日起施行,一年来,《条例》进一步促进了我市物业管理工作的健康发展,规范了物业管理的市场秩序。为更好地宣传和贯彻好《条例》,提升行业服务水平,6月2日,淮南高新区在邻里中心举行宣贯会,邀请专业律师,就重点法律法规在小区治理中的运用向辖区各社区、小区、物业公司等相关负责人进行培训。

培训会邀请了法眼集团金牌讲师、安徽区域总经理吴俊丽采取以案释法的方式进行了政策解读及宣传。她以《重点法条之业委会及物业服务基本内容的运用》为题,列举了近期发生的典型案例,分析焦点问题,讲解了民法典物权编中物权的种类及行

使,合同以及侵权编中在物业服务过程中侵权责任的案例解析。培训会上,吴俊丽针对物业管理中存在的常见问题,为参会人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解读,让乡镇(街道)、社区、物业服务企业、业委会明确了各自的职责及具体工作内容,为物业管理中存在的“痛点”“难点”问题提供了新的解决方向。

“小物业,大民生”,物业服务联系着千家万户,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一位参与培训的社区工作人员表示,此次培训加深了大家对《条例》的理解和运用,厘清了物业管理各方职责,从而保障业主和物业服务人员的合法权益。淮南高新区相关负责人表示,高质量的物业管理,是体现城市文明和品位的重要窗口,今后将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提升行业服务水平,规范市场,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